

2021年9月14日
深水埗區議會第11次會議

《反對深水埗地下智能停車場規劃申請，要求運輸署提供充足資料》

規劃署荃灣及西九龍規劃處回應

1. 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於2021年7月28日收到一份由運輸署提交於深水埗欽州街西及通州街交界的政府土地作擬議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及休憩用地的規劃申請（編號 A/K20/134）。根據《城市規劃條例》，任何人士可在規劃申請供公眾查閱期間的首三個星期內，以書面就有關規劃申請向城規會表達意見。該申請之提出意見的法定時間已於2021年8月27日屆滿。根據紀錄，城規會於法定時間內收到一份與題述文件內容相約的公眾意見。
2. 申請人所提交的資料包括擬議發展及技術評估報告已交予相關部門考慮。申請人提交的資料、部門意見及於公眾查閱期間內收到的公眾意見會納入城規會文件，供城規會一併考慮。該申請暫定於2021年9月24日的城規會轄下的都會規劃小組委員會會議考慮。

規劃署
荃灣及西九龍規劃處
2021年9月